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6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公司经公开渠道查询，获悉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棒杰针织”）股权被司法冻结。为了便于投资者进一步了解相关信息，现就相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重要内容及特别风险提示：

1、棒杰针织为公司开展无缝服装业务的重要子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85,641.11万元、净资产为60,218.67万元、营业收入为53,375.22万元，分别占上市公司相关财务指标的17.38%、54.96%、69.92%。

2、本次公司持有的棒杰针织股权被冻结的原因是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诉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棒杰新能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沪0101民初20357号]，申请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被冻结的棒杰针织股权比例为100%，案件涉及的财产保全金额为2,646万元。若公司及光伏板块子公司后续未能与申请冻结方协商和解或未能偿还相关债务，则被冻结的股权可能面临对应2,646万元部分被司法拍卖的风险。

3、截至目前，公司对光伏板块子公司承担共计96,491.46万元金融负债担保，其中逾期或提前到期的债务金额为11,128.77万元。为防范和化解光伏板块子公司的债务风险，维护公司全体股东权益，公司及子公司于2024年10月与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牵头的共计12家金融债权人组成的债委会共同签署了《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债委会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协议就债委会的工作职能、授权事项、债务化解工作等事项进行了约定，各债委

会成员合计代表债权84,154.5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披露的《关于与部分金融债权人签署〈债委会协议〉暨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本协议签订后，充分发挥其积极作用，截至目前，公司已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等银行完成相关贷款续贷，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并调整了相关融资租赁业务的租金支付表。同时，针对包括海通恒信在内的其他未加入债委会的债权人金融机构，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积极洽谈沟通解决方案中。

4、根据公司与金融债权人签署的保证合同，债务逾期后，无论是否行使其他担保权利（包括抵押权），债权人均可选择要求公司先行承担保证责任。若未来公司光伏板块金融负债进一步违约的情况下，若债权人在未行使抵押权的情况下要求公司承担保证责任，虽然公司可通过可用资金和资产变现等方式部分缓释上述风险，但公司仍将面临先行履行担保义务且无法全额履行上述担保义务的风险，存在被债权人起诉以及查封、扣押、冻结子公司股权等资产的风险。

一、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基本情况

被冻结股权的公司名称	执行法院	执行裁定书号	被执行人	被冻结股权认缴出资额（万元）	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	申请冻结方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2024)沪0101执保2481号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0%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注：经公开渠道查询，获悉本次财产保全金额为2,646万元。

二、与本次新增公司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有关的涉诉事项

本次公司持有的棒杰针织股权被冻结的原因是，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沪0101民初20357号]，申请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披露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棒杰”）与海通恒信签署了《融资回租合同》（合同编号：L23A2218002），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扬州棒杰自有部分生产设备，租赁物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棒杰新能源分别与海通恒信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GCL23A2218002-01、GCL23A2218002-02），为扬州棒杰开展上述融

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直至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对债权人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由于扬州棒杰受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经营未达到预期，处于持续亏损的状态，同时现金流紧张，存在借款逾期情形，并且涉及多起诉讼。依据扬州棒杰与海通恒信签订的《融资回租赁合同》第十条约定，海通恒信有权主张回租赁合同项下全部到期未付及未到期租金，并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等。截至目前，扬州棒杰尚欠海通恒信全部未付租金2,646万元。根据公司、棒杰新能源与海通恒信签订的《保证合同》，公司需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案件尚未进入开庭审理阶段。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